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司发[2020]177 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的总结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63 号）的要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辅导机构”）与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雷德”、“辅导对象”、“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签订《辅导协议》，并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将有关辅导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2019 年 7 月 15 日，辅导备案取得贵局受理。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国泰君安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辅导协议》的约定完成了对奥雷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辅导工作，现向贵局申请对奥雷德的上市辅导工作进行验收，并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注册名称：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外路 5 号
- 3、注册资本：297,390,000 元
- 4、法定代表人：曾桂林
- 5、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销售 OLED 显示器和相关产品；设计、制造、

销售 OLED 设备；设计、销售电子产品；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设立方式及发起人

2007 年 12 月 5 日，昆明物理研究所、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云冶集团、云南省投、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上海索酷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关于设立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书”），并于同日召开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根据发起人协议书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由全体发起人股东分两期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前缴足。其中，上海索酷以主动式 OLED 微型显示器专有技术作价认购公司股份，无形资产作价及对应认购股份数量以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

2008 年 3 月 10 日，华信评估出具华信评报字（2008）第 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以 2008 年 2 月 29 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索酷拟作价向公司出资的无形资产价值为 3,034.81 万元。以此为基础，全体股东确认无形资产价值为 3,000.00 万元，认购股份数量为 3,000.00 万股。

2008 年 4 月 14 日，兵器集团出具《关于昆明物理研究所投资设立昆明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建设主动式 OLED 显示器产业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兵器计字[2008]302 号），同意昆明物理研究所与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云冶集团、云南省投、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上海索酷共同出资设立公司。

2008 年 5 月 8 日，旭坤会计师对公司实收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昆旭会事验字（2008）第 012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截至 2008 年 5 月 8 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8,100.00 万元，其中昆明物理研究所等 7 名股东以货币出资 5,100.00 万元，上海索酷以主动式 OLED 微型显示器专有技术出资 3,000.00 万元。

2008 年 5 月 12 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30100000008526）。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法

定代表人为曾毅，住所为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外路5号，经营范围为设计、制造、销售 OLED 显示屏和相关产品；设计、制造、销售 OLED 设备；设计、销售电子产品。

2008年9月3日，旭坤会计师出具昆旭会事验字（2008）第023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截至2008年9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昆明物理研究所等7名股东所缴纳的第二期出资11,900.00万元。

公司设立时，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其中：	
				第一次出资	第二次出资
1	昆明物理研究所（SS）	5,800.00	29.00%	1,740.00	4,060.00
2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SS）	1,000.00	5.00%	300.00	700.00
3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SS）	1,000.00	5.00%	300.00	700.00
4	上海索酷	3,000.00	15.00%	3,000.00	-
5	云南省投（SS）	4,800.00	24.00%	1,440.00	3,360.00
6	云冶集团（SS）	2,000.00	10.00%	600.00	1,400.00
7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SS）	2,000.00	10.00%	600.00	1,400.00
8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SS）	400.00	2.00%	120.00	280.00
合 计		20,000.00	100.00%	8,100.00	11,900.00

注：SS表示国有股股东（State-owned Shareholder），下同。

（三）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4年12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兵投资对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兵投资以3,174.90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其中3,000.0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74.9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0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天兴评报字（2014）第099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以201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1,166.05万元。2014年11月10日，兵器集团对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099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评估项目备案，备案编号为“兵

2014094”。

2014年12月18日，兵器集团出具《关于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兵器资产字[2014]564号），同意中兵投资增资公司3,174.90万元，其中3,000.00万计入注册资本，174.9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同意公司总股本由20,000.00万元增加到23,000.00万元。

2014年12月30日，公司在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昆明物理研究所（SS）	5,800.00	25.22%
2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SS）	1,000.00	4.35%
3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以（SS）	1,000.00	4.35%
4	上海索酷	3,000.00	13.04%
5	云南省投（SS）	4,800.00	20.87%
6	云冶集团（SS）	2,000.00	8.70%
7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SS）	2,000.00	8.70%
8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SS）	400.00	1.74%
9	中兵投资（SS）	3,000.00	13.04%
合计		23,000.00	100.00%

2、2015年11月，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15年11月12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奥雷德，证券代码：833932，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3、2019年9月，公司在股转系统发行股票

2019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每股2.90元，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7,000.0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0,300.00万元，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设备采购、厂房改造及信息化

系统改造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4月3日，中企华评估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3246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5,108.49万元。2019年8月19日，兵器集团对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3246号《资产评估报告》进行评估项目备案，备案编号为“3535BQGY2019028”。

2019年7月25日，兵器集团出具《关于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增资扩股的批复》（兵器改革字[2019]305号），同意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增资扩股及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增资的方案。

2019年7月29日，公司分别与昆明物理研究所等9名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合同》，公司拟按照2.90元/股价格向该等认购人增发股份。

2019年8月26日，信永中和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9BJA120190号），经审验确认截至2019年8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昆明物理研究所等9名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合计19,543.10万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无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但需向股转公司申请备案。

2019年9月6日，股转系统出具《关于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218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完成备案。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万元

序号	认购人	认购股票数量	认购金额	认购方式
1	昆明物理研究所（SS）	504.00	1,461.60	现金
2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SS）	87.00	252.30	现金

序号	认购人	认购股票数量	认购金额	认购方式
3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以SS}	87.00	252.30	现金
4	云南省投{SS}	417.00	1209.30	现金
5	云冶集团{SS}	174.00	504.60	现金
6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SS}	174.00	504.60	现金
7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SS}	35.00	101.50	现金
8	中兵投资{SS}	261.00	756.90	现金
9	北方红外{SS}	5,000.00	14,500.00	现金
合计		6,739.00	19,543.10	-

2019年11月12日，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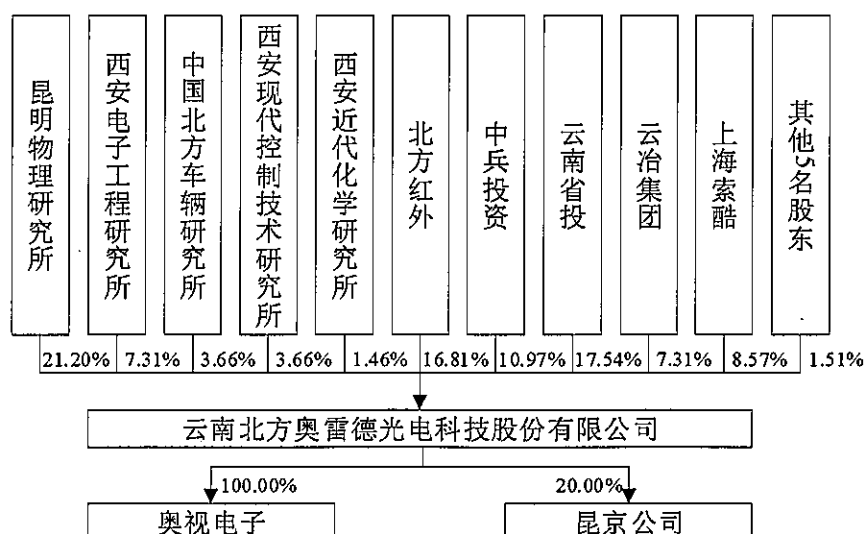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昆明物理研究所{SS}	6,304.00	21.20%
2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SS}	1,087.00	3.66%
3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以SS}	1,087.00	3.66%
4	上海索酷	2,550.00	8.57%
5	云南省投{SS}	5,217.00	17.54%
6	云冶集团{SS}	2,174.00	7.31%
7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SS}	2,174.00	7.31%
8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SS}	435.00	1.46%
9	中兵投资{SS}	3,261.00	10.97%
10	北方红外{SS}	5,000.00	16.81%
11	其他股东(5名)	450.00	1.51%
合计		29,739.00	100.00%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权较为分散，不存在持有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任一股东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通过昆明物理研究所、北方红外、中兵投资、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合计持有公司 19,348.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5.06%，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除兵器集团控制的股东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云南省投、上海索酷、云冶集团。

1、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

（1）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4910P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	焦开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3,8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83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养殖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9 年 6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至长期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兵器集团 100.00%股权。

2、昆明物理研究所

（1）基本情况

名称	昆明物理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31204398E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教场东路 31 号
法定代表人	曾桂林
开办资金	12,402 万元
举办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红外技术研究，促进光电高科技发展。红外材料研究、红外探测器研究、深低温制冷技术研究、特种光学工艺研究、电子信息处理研究、光机电一体化研究所、系统集成研究与开发、相关辅助技术与产品研究开发、相关技术开发与产品研制、《红外技术》出版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为昆明物理研究所举办单位。

3、北方红外

(1) 基本情况

名称	昆明北方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719404911E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外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	曾桂林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壹拾壹亿玖仟陆佰万元整
实收资本	119,6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红外技术及光电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红外产品、光电子材料以及光机电产品的生产、销售、服务、代理；光电子产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1 月 18 日至 2030 年 1 月 13 日

(2) 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夜视集团持有北方红外 99.85%的股权，昆明物理研究所持有北方红外 0.15%的股权。

4、中兵投资

(1) 基本情况

名称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95357036N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31 号院盛景国际广场 3 号楼 818 室
法定代表人	史艳晓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经济信息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

	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3 月 18 日至长期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持有中兵投资 100.00%的股权。

5、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220521692F
住所	陕西省长安县韦曲凤栖东路
法定代表人	梁培康
开办资金	7,801 万元
举办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雷达电子工程研究,促进电子科技发展。火控雷达研究、相控阵天线技术研究、高性能频率合成器技术研究、微波与毫米波技术研究、雷达信号处理技术研究、相关技术开发与产品研制、《火控雷达技术》出版。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为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举办单位。

6、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1）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00852739D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槐树岭四号院
法定代表人	曹晖
开办资金	12,318 万元

举办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车辆研究，促进科技发展。机械工程研究、光学工程研究、电子科学与技术研究、新型材料研究、兵器科学与技术研究、车辆试验测试评价、天然气汽车研制、汽车质量监督检验、相关技术服务、《汽车维修与保养》和《坦克装甲车辆》出版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为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举办单位。

7、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35232142W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东
开办资金	16,726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上级补助、事业收入
举办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常规兵器研究，促进科技发展。制导兵器、反坦克火箭、特种炮弹开发与研制、相关检测、维护、训练设备开发与研制、相关技术开发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为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举办单位。

8、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352305500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沙恒
开办资金	8,880 万元

举办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火炸药及相关技术研究，促进化工科技发展。炸药、发射药和推进剂配方设计与装药工艺研究、战斗部工程研究、火炸药一级计量站研究、含能材料合成研究、精细化工和民爆器材研究、相关分析测试、计算机软件和电子仪器技术研究、《火炸药学报》出版。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兵器集团为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举办单位。

（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云南省投

（1）基本情况

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2919962735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 285 号
法定代表人	邱录军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贰佰肆拾壹亿柒仟零叁拾万元整
实收资本	2,417,03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经营和管理省级基本建设资金和省级专项建设基金，对省安排的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优势产业项目以及国务院各部门在我省的重要投资项目，采取参股和根据国家批准的融资业务等方式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
成立日期	1997 年 9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8 月 27 日至长期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云南省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云南省国资委	2,175,327.00	90.00%
云南省财政厅	241,703.00	10.00%
合计	2,417,03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云南省投持有公司 5,217.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7.54%。

2、上海索酷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索酷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778074860D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3 号楼 15320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法定代表人	季冬夏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图像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光学仪器，机械设备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7 月 19 日至不约定期限

（2）股东构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海索酷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上海菲克斯富森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9.995	99.99%
季冬夏	0.005	0.01%
合计	5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季华夏和季冬夏分别持有上海菲克斯富森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57.14%和 42.86%的财产份额，其中季冬夏为上海菲克斯富森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季华夏为季冬夏为上海菲克斯富森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海索酷持有公司 2,55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8.57%。

3、云冶集团

(1) 基本情况

名称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216520224M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北市区小康大道 399 号
法定代表人	高行芳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1,734,201.9638 万元
实收资本	1,734,201.9638 万元
经营范围	矿产品、冶金产品、副产品、延伸产品。承包境外有色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察、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冶金技术开发、转让及培训；冶金生产建设所需材料及设备的经营；仪器仪表检测及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	1990 年 10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1 月 22 日至长期

(2)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云冶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1,734,028.54	99.99%
云南省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173.42	0.01%
合计	1,734,201.96	100.0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云冶集团持有公司 2,174.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31%。

三、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 AMOLED 微型显示器（主动式有机发光二极管微型显示器）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经过不断的创新和努力，公司为全球第二家、中国第一家能够批量生产和销售 AMOLED 微型显示器的企业。

公司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技术实力和产品性能总体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

进水平，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产品最终应用遍及国内及欧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可广泛应用于近眼显示系统，包括瞄准观察系统、头盔系统、模拟训练系统等军用领域和医疗器械、工业检测、消费电子等民用领域。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36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国防专利 2 项。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0BJA120011 号)，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末/2019 年度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65,229.84	51,102.07	39,76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60,659.45	33,474.23	24,565.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73%	37.13%	38.64%
营业收入（万元）	13,522.41	11,709.62	10,299.92
净利润（万元）	2,882.63	10,297.66	2,67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882.63	10,297.66	2,67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353.43	2,176.80	1,02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45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2	0.45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35.26%	1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30.98	1,329.92	5,413.37
现金分红（万元）	-	782.00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75%	15.86%	13.82%

五、辅导机构对公司的辅导情况

（一）辅导过程

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3 月 6 日，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对奥雷德进行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辅导，辅导的主要过程如下：

1、主要准备工作

（1）签订辅导协议

2019年7月12日，国泰君安与奥雷德签订了《辅导协议》，并接受奥雷德的委托成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辅导机构，具体辅导工作由国泰君安辅导小组联合其他中介机构执行。

（2）聘请中介机构

除国泰君安外，奥雷德还聘请了嘉源律师、信永中和会计师进行上市辅导工作。

（3）了解公司情况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通过查阅资料、访谈、召开例会等多种方式了解奥雷德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或有限合伙股东的授权代表）对证券市场相关知识的了解情况。

（4）制定辅导计划及辅导方案

根据前期对公司的了解情况，国泰君安辅导小组结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针对奥雷德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切实有效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中主要包括辅导目的、辅导要求、辅导阶段的确定、辅导内容、辅导评估、辅导实施方案等。

（5）制作辅导材料

为使辅导工作更加切实、有效地实施，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及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制作了辅导材料，其中包括历次培训相关材料、法律法规汇总等，以配合辅导工作的实施。

2、辅导备案登记

国泰君安与奥雷德签订《辅导协议》后，于2019年7月12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

3、开展尽职调查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重点核查了奥雷德的财务情况、内部控制规范情况、

股权结构、三会治理情况、历史出资、会计政策、资产情况、业务情况、销售及采购情况以及核心技术情况等，并跟踪此前核查过程中所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对公司及其子公司股东、历史股东及主要客户、供应商进行了实地走访，并走访了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相关政府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客户、供应商发出并回收询证函。

经过充分的尽职调查，国泰君安对奥雷德的历史沿革、组织结构、业务情况、经营管理、财务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具备了深入的理解，就奥雷德可能存在的问题与奥雷德进行了及时的沟通，并提出相应的可行性解决方案，并督促公司进行落实整改。

（二）辅导机构及辅导工作小组人员情况

国泰君安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辅导工作的具体要求，为奥雷德制定了详细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并派出了辅导工作小组。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包括董帅、高鹏、张昕冉、郭明安、杨学雷、岳苏萌、毛子豪、房琨、张御明、刘伯伦、耿长宇，董帅任辅导小组组长，辅导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

除国泰君安外，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嘉源律师”）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亦参与了本次奥雷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辅导工作。

（三）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奥雷德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

（四）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国泰君安与奥雷德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签订《辅导协议》，并在协议中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在辅导过程中，国泰君安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中所约定的主要内容，并根据奥雷德的实际情况，认真、全面、尽责地履行了其辅导义务。同时，奥雷德也依照《辅导协议》中的相关要求对国泰君安的辅导工作给予了支持及配合。

六、辅导的主要内容及其效果

（一）辅导主要内容、辅导计划及实施情况

1、辅导主要内容

在辅导工作中，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在辅导期内的主要辅导工作如下：

（1）第一阶段

1) 明确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的合法性、有效性，明确公司产权关系的明晰和股权结构的合规性。

2) 协助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3) 明确公司相关资产法律权属，核查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法律权属是否已归属公司。对尚未进入公司的资产，督促公司及早办理产权变更手续。

4) 学习新修订的《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管理办法》及相关的上市规则、信息披露规则，使接受辅导的人员全面深刻了解和掌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最新政策法规，理解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5) 协助公司完善《公司章程》和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促进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在第一阶段的具体辅导工作如下：

主要工作	辅导对象	辅导方式	辅导时间 (小时)	辅导人员
1. 对公司历史沿革、独立完整性作出评价，对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在独立性方面进行规范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座谈、实务操作	1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2. 学习《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完善公司章程以及法人治理结构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授课、座谈	2.5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3. 系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管理办法》及上市相关法规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授课、自学	3.5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4. 讲解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信息披露基本要求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授课	2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5. 学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	全体接受	授课、座谈	2	国泰君安辅导工

主要工作	辅导对象	辅导方式	辅导时间 (小时)	辅导人员
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相关规定	辅导人员			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6. 整改跟踪	全体接受 辅导人员	座谈、问题诊断	1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

(2) 第二阶段

1) 学习新修订的《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管理办法》及相关的上市规则、信息披露规则，使接受辅导的人员全面深刻了解和掌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最新政策法规，理解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 培训新会计准则，使接受辅导的人员，尤其是财务人员掌握新会计准则的主要内容及其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的重大影响。帮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准确理解资产重组、关联交易、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债务重组、对外投资、非货币性交易、或有事项、依法及时纳税等对公司规范运作、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重大影响。

3) 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关系。完善公司关联交易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公允性。

4) 协助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5) 进行辅导工作总结、辅导结业考试和辅导效果评估，使公司基本具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在第三阶段的具体辅导工作如下：

主要工作	辅导对象	辅导方式	辅导时间 (小时)	辅导人员
1. 学习《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完善公司章程以及法人治理结构	全体接受 辅导人员	授课、座谈	2.5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2. 系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管理办法》及上市相关法规	全体接受 辅导人员	授课、自学	3.5	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3. 内部控制规范、会计准则学习，帮助企业解决实务问题	全体接受 辅导人员	讲座、座谈、 自学、实务操作	2.5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主要工作	辅导对象	辅导方式	辅导时间 (小时)	辅导人员
4. 学习关联交易相关规定,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讲座、座谈、实务操作	2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
5. 建立健全公司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座谈、问题诊断	2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嘉源律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6. 整改跟踪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座谈、问题诊断	1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
7. 考前答疑,辅导考试,辅导总结	全体接受辅导人员	讨论、问题诊断	1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

2、辅导方式

本次辅导工作的主要方式包括组织自学、集中授课、考试、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研讨会、经验交流会、案例分析等方式。

3、辅导计划及执行情况

辅导期内,国泰君安辅导小组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对辅导对象进行了组织自学、集中授课、考试、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研讨会、经验交流会、案例分析等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细致调查了奥雷德可能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合理化意见并督促整改。

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国泰君安辅导小组所进行的辅导工作得以积极推进,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得以较好的落实及执行。

4、辅导效果评价

(1) 通过国泰君安辅导小组的辅导培训,辅导对象已经基本掌握了证券市场的相关法律、法规,能够正确理解与上市有关的法律规定及相关制度,以及作为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及履行承诺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 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

(3) 公司已具备形成独立运营和持续发展的能力;

(4) 公司已具备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及法制意识;

(5) 公司已具备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在此基础上,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协助公司进行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科创板上市的准备工作。

综上,国泰君安认为本次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目的,辅导效果良好。

（二）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工作的评价

在辅导过程中，奥雷德积极配合国泰君安辅导小组的各项辅导工作安排，并及时提供辅导小组所需的文件和资料，积极接受辅导小组的辅导，并对辅导小组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及时的采纳及落实。

综上，国泰君安认为辅导对象在本次辅导中能够按照《辅导协议》中的约定履行其相关义务，其参与和配合辅导工作的情况良好。

七、辅导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在辅导过程中，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就奥雷德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奥雷德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进行了细致的沟通，并召开多次中介协调会，提出了问题的具体解决方案以对相关问题进行规范。目前，奥雷德存在的问题已经得到了较好的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分生产经营依赖租赁房产和租赁房产产权问题

公司存在向股东租赁建设在划拨土地上房屋的情况，其中昆明市教场东路31号401楼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

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发行人主要股东已就相关事项出具承诺，且发行人已取得自有土地使用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有效解决目前存在的问题，上述瑕疵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障碍。

（二）人员独立性问题

公司原有多名事业单位编制员工由股东委派。为确保公司人员独立性，公司通过相关员工放弃事业编制身份或离职的方式解决了相关问题，截至本辅导总结报告出具日，公司已不存在事业单位编制人员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报表差错更正

经辅导及审计，公司对2017年、2018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予以更正，涉及营业收入、研发费用、生产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等科目，确保公司财务规范不存在重大问题。

八、辅导对象尚存在的问题及是否符合发行上市发行条件的评价意见

经过细致辅导，奥雷德已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妥善的处理及解决。国泰君安认为奥雷德已经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对拟上市公司的各项要求或规定，达到了辅导工作的预期效果，具备发行上市的基本条件。

九、辅导机构勤勉尽责的自我评估

辅导工作小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辅导协议》的约定，并结合奥雷德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有效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对奥雷德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采取多种方式进行了有针对性的辅导培训。

国泰君安辅导小组根据尽职调查的相关法律、法规，核查了奥雷德的各类文件、资料，并组织召开了多次中介协调会，讨论分析奥雷德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历史沿革、主营业务、内控制度以及财务方面所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整改建议并督促落实。

国泰君安认真准备并及时向贵局报送了辅导登记材料以及多次辅导工作报告。国泰君安辅导小组成员均能够严格保守辅导过程中所了解的商业秘密。

本次辅导过程中，国泰君安及其他中介机构均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良好的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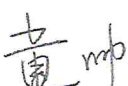
特此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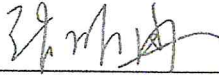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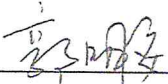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的总结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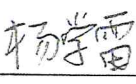
辅导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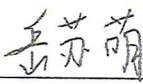

高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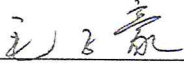

董 帅


张昕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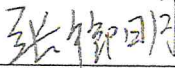

郭明安


杨学雷


岳苏萌


毛子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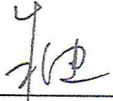

房琨


张御明


刘伯伦


耿长宇

辅导机构负责人签字：


朱 健

